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5年11月3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高峰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，因工作原因，高峰先生申请辞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。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高峰先生辞任后将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。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	具体职务	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
高峰	副总经理	2025年11月3日	2026年11月23日	工作原因	否	无	否

二、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高峰先生离任后，其所负责的工作已经做好交接安排，不会对公司的规范运作和日常运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高峰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在促进公司发展和规范运作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。公司及董事会对高峰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1月5日